彭清華李剛圓滿完成在港工作 另有任用

張曉明任中聯辦主任

中新社香港12月18日電 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今日召開會議，宣布國務院決定：任命張曉明為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主任；彭清華不再擔任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主任職務，李剛不再擔任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副主任職務。彭清華、李剛另有任用。

■新任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左)與另有任用的彭清華握手合影。

張曉明：推進「一國兩制」成功實踐

張曉明在講話中表示，這次對中聯辦領導班子的調整，體現了中央對香港工作的高度重視和充分肯定。他對彭清華、李剛在港工作期間作出的突出貢獻給予了高度評價。他說，彭清華自2003年12月到香港工作，先後擔任中央駐港聯絡辦副主任、主任，懷着對「一國兩制」事業的高度責任感和使命感，辛勤工作，不懈努力，團結帶領香港中聯辦全體同仁，堅定不移地執行「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方針，嚴格按照基本法辦事，全面履行中央賦予的職責，密切聯繫香港社會各界人士，堅定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取得了突出的成績。在港工作期間，彭清華作風深入，善於聽取各方面意見，把握社情民意，積極推動香港與內地加強交流與合作。他經驗豐富、視野開闊、作風務實、勤政廉潔，在香港社會樹立了良好的形象。李剛在港擔任中聯辦副主任九年多，積極協助中聯辦主要領導開展工作，經驗豐富，對外交往能力強。他思維敏捷、眼界開闊，幹練務實，善於聽取各界意見，為「一國兩制」事業作出了重要貢獻。張曉明表示感謝中央對他的信任，很高興到香港工作，使他有機會更深入地了解香港社會各方面的情況，與香港各界人士多交朋友，廣交朋友，深交朋友。他將與中聯辦全體同仁一起，齊心協力，認真貫徹落實中央對港方針政策，堅定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為推進「一國兩制」成功實踐，維護香港長期繁榮穩定，實現中華民族的偉大復興，作出應有的貢獻。

彭清華：中聯辦「新班長」合適人選

彭清華在會上說，香港回歸祖國十五年來，在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特區政府團結帶領社會各界人士，發展經濟，改善民生，推進民主，促進和諧，基本法得到貫徹和實施，經濟持續發展，社會繁榮穩定，各方面都取得了明顯進步，「一國兩制」實踐取得了巨大成功。從2003年來港工作至今已有十個年頭，能親身參與「一國兩制」這一前無古人的偉大事業，為維護香港的繁榮穩定貢獻綿薄之力，是終身的榮幸和永恒的記憶。彭清華表示，張曉明長期從事港澳工作，熟悉香港事務，直接參與研究制定中央對港澳工作的許多重大方針政策，思想解放、勤於學習，善於思考，工作投入，謙虛謹慎，嚴於律己，是擔任中聯辦主任的合適人選。相信中聯辦今後在以張曉明為班長的領導班子帶領下，一定能扎實工作，開拓創新，不斷前進。彭清華表示，在香江十年的歷程不僅是人生的難得經歷，更是做好以後工作的寶貴財富，衷心感謝特區政府和香港社會各界人士長期以來對中聯辦和他本人工作的大力支持，感謝中聯辦各位同事給予他的關心和鼓勵。今後在新的工作崗位上，依然會情繫香江，相信香港的明天一定更加美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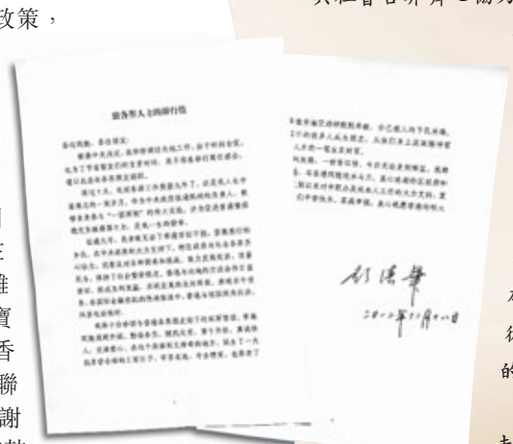

李剛：深深眷戀香港「第二故鄉」

李剛說，他和彭清華同年來港，並肩工作了十個年頭，度過了人生中最難以忘懷的一段歲月，已經將香港當成了第二故鄉。在離開香港、走向新的工作崗位之際，他對香江充滿深深的眷戀，對中聯辦的同事依依不捨，衷心感謝中聯辦同事在過往的日子裡對他本人及所分管工作給予的充分信任、理解和支持。

「九年風雨路 一世香江情」

彭清華致香港各界人士的辭行信

各位同胞，各位朋友：

根據中央決定，我即將調往內地工作。由於時間倉促，也為了節省朋友們的寶貴時間，我不準備舉行離任酒會，謹以此函向各界朋友謝別。

再過十天，我到香港工作整整九年了，這是我人生中最難忘的一段歲月。作為中央政府駐港機構的負責人，能夠親身參與「一國兩制」的偉大實踐，並為促進香港繁榮穩定貢獻綿薄之力，是我一生的榮幸。

駐港九年，我親眼見證了香港百折不撓、堅毅前行的步伐。在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特區政府與社會各界齊心協力，沉着應對各種困難和挑戰，致力發展經濟，改善民生，保持了社會繁榮穩定。香港與內地的交流合作日益密切，形成互利雙贏、共同發展的良好局面。放眼當今世界，在國際金融危機的驚濤駭浪中，香港與祖國同舟共濟，風景這邊獨好。

我將十分珍惜與香港各界朋友結下的深厚情誼。香港同胞視野開闊，勤奮務實，隨機應變，勇於開拓，真誠待人，充滿愛心。在這個美麗而又神奇的地方，誕生了一大批享譽全球的工商鉅子、學界名流、專業精英，也養育了許許多多像黃福榮那樣默默奉獻、捨己救人的平民英雄。能夠與其中的很多人成為朋友，從他們身上汲取精神營養，是我人生的一筆寶貴財富。

九年風雨路，一世香江情。今後無論走到哪裡，我都會記掛香港，與香港同胞憂樂與共。衷心感謝特區政府和香港各界長期以來對中聯辦及我本人工作的大力支持，衷心祝福朋友們平安快樂，家庭幸福，衷心祝願香港的明天更加美好！ （標題為編者所加）

彭清華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國務院頒新任命

新華社12月18日電 國務院任免國家工作人員。

任命張曉明為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主任。

免去張曉明的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副主任職務；免去彭清華的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主任職務；免去李剛的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副主任職務。

張曉明簡歷

★1963年9月生，江蘇泰興人。1986年7月參加工作。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刑法專業碩士研究生

★現任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主任

1980年至1984年	西南政法學院法律系法律專業學生
1984年至1986年	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刑法專業碩士研究生
1986年至1988年	國務院港澳辦副主任科員
1988年至1990年	中英聯合聯絡小組中方代表處三秘
1990年至1992年	國務院港澳辦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
1992年至1994年	國務院港澳辦二司副處長
1994年至1997年	國務院港澳辦香港政務司處長
1997年至1998年	國務院港澳辦黨組秘書
1998年至2001年	國務院港澳辦秘書行政司副司長、辦黨組秘書
2001年至2004年	國務院港澳辦政研司副司長、辦黨組秘書，政研司司長，綜合司司長
2004年至2012年	國務院港澳辦副主任、黨組成員
2012年至	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主任 第十八屆中央候補委員

彭清華簡歷

★1957年4月生，湖北大冶人。1974年8月參加工作。中山大學管理學院畢業，在職研究生學歷，博士，研究員

1974年至1975年	湖北省大冶縣太婆尖茶場知青組長
1975年至1979年	湖北省大冶縣委知青辦幹事、還地橋公社黨辦秘書、大冶縣委辦公室秘書
1979年至1983年	北京大學哲學系學生
1983年至1988年	中組部黨政幹部局幹事，地方幹部局幹事、副處長
1988年至2001年	中組部秘書，黨建研究所副所長、所長，《黨建研究》雜誌社總編輯，中組部研究室主任（其間：1993至1996年在湖南大學國際商學院讀碩士研究生，1996至2001年在中山大學管理學院讀博士研究生）
2001年至2003年	中組部部務委員兼幹部一局局長
2003年至2009年	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副主任
2009年至2012年	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主任 十七屆、十八屆中央委員 十一屆全國人大代表

中央駐港機構 行使五大職能

▲ 中聯辦簡介 ▼

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簡稱中聯辦），前身是新華通訊社香港分社，成立於1947年5月，是中央政府派駐香港的機構。香港回歸祖國之前，新華通訊社香港分社以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駐香港最高代表機構的身份，履行中央賦予的各項職責。香港回歸祖國之後，新華通訊社香港分社繼續作為中央人民政府授權的工作機構履行職責。香港特區政府於1999年7月2日在《政府憲報》上公布，新華通訊社香港分社是中央人民政府在香港特區設立的機構之一。

1999年12月28日，國務院第二十四次常務會議決定，將中央人民政府授權的工作機構新華通訊社香港分社，更名為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簡稱中聯辦。

國務院同時賦予中聯辦五項職能：聯繫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和中國人民解放軍駐香港部隊；聯繫協助內地有關部門管理在香港的中資機構；促進香港與內地之間的經濟、教育、科學、文化、體育等領域的交流與合作，聯繫香港社會各界人士，增進內地與香港之間的交往，反映香港居民對內地的意見；處理有關涉台事務；承辦中央人民政府交辦的其他事項。

中聯辦（原新華社香港分社）成立以來，在中國革命、建設和改革的不同歷史時期，始終按照中央賦予的職責開展工作，為新中國的建設和改革開放事業，為香港回歸祖國和回歸後的繁榮穩定，為「一國兩制」的貫徹落實，做出了重要貢獻。中聯辦作為中央政府駐港機構，是廣泛聯繫香港各界的重要渠道，是促進兩地交流與合作的重要橋樑。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大樓。